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山路一段二十二號十樓

電話：(〇二) 八五二二五一八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1		四~十四
(五) 關係人交易	21~24		十五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4		十六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4		十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 資訊	25		十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		二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二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33		二一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5		十九
(十三) 事前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5~31		二十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雙 雄

會計師 陳 慧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04,460	41	\$ 173,796	2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十六及十七)	\$ -	-	\$ 1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五)	397	-	1,181	-	2120	應付票據	88,690	9	69,687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1,500	1	7,428	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五)	971	-	971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五及十五)	90	-	2,832	-	2140	應付帳款	25,639	3	16,360	2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323,222	32	289,691	3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一)	36,127	4	520	-
1250	預付費用	78,879	8	74,458	10	2170	應付費用	52,646	5	37,752	5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八及十六)	48,291	5	72,039	10	2224	應付設備款	251	-	403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一及十五)	7,606	1	9,964	1	2260	預收款項	58,039	6	52,957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74,445	88	631,389	8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060	-	4,749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6,423	27	183,409	24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826	1	1,338	-	2XXX	負債合計	266,423	27	183,409	24
1561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1,169	-	4,298	1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				
1631	租賃改良	131,334	13	105,726	14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80,000仟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發行37,968仟股	379,682	38	379,682	50
1681	其他設備	1,277	-	757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60,000	6	60,000	8
15X1	成本合計	138,606	14	112,119	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62	1	2,692	-
15X9	減：累計折舊	( 69,104 )	( 7 )	( 35,302 )	( 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3,381	28	137,933	18
1670	預付設備款	6,923	1	452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33,325	73	580,307	76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76,425	8	77,269	1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99,748	100	\$ 763,716	100
	無形資產(附註二)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226	-	386	-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一及十五)										
1820	存出保證金	35,751	3	32,470	4						
1830	遞延費用	8,901	1	11,783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	-	10,419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4,652	4	54,672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999,748	100	\$ 763,71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林福勤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及十五)				
4110	銷貨收入	\$ 296,252	101	\$ 289,330	99
4170	銷貨退回	( 5,874)	( 2)	( 91)	-
4190	銷貨折讓	( 309)	-	( 1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90,069	99	289,227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412	1	4,134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93,481	100	293,3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六及十五)	( 113,428)	( 39)	( 116,074)	( 40)
5910	營業毛利	180,053	61	177,287	60
	營業費用 (附註十二及十五)				
6100	銷售費用	( 99,906)	( 34)	( 92,355)	( 32)
6200	管理費用	( 30,781)	( 10)	( 29,888)	(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30,687)	( 44)	( 122,243)	( 42)
6900	營業淨利	49,366	17	55,044	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99	-	19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二)	-	-	973	1
7210	租金收入	8	-	357	-
7480	什項收入	2,359	1	3,65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66	1	5,185	2

( 接次頁 )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1,987	\$ 49,494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2,142	10,659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736	700
遞延所得稅	( 288)	10,137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	56	( 1,181)
應收帳款	9,772	8,085
存貨	( 7,181)	9,054
預付費用	5,628	( 22,900)
其他流動資產	9,708	7,331
應付票據	( 14,929)	18,752
應付帳款	( 4,246)	( 5,930)
應付所得稅	8,837	-
應付費用	( 6,904)	857
預收款項	( 12,130)	( 23,938)
其他流動負債	( 2,498)	1,1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690</u>	<u>62,25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12,172)	( 35,196)
取得無形資產	( 1,90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934)	( 53)
遞延費用增加	( 1,698)	( 533)
受限制資產增加	3,988	( 1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3,717)</u>	<u>( 35,8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本期現金增加數	\$ 26,973	\$ 26,359
期初現金餘額	<u>377,487</u>	<u>147,437</u>
期末現金餘額	<u>\$404,460</u>	<u>\$173,79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u>3</u>	\$ <u>13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116</u>	\$ <u>17</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		
固定資產增加	\$ 5,780	\$ 1,4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643	34,19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u>251</u> )	( <u>403</u> )
本期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12,172</u>	<u>\$ 35,1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林福勤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原名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四年十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於八十九年與天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天晟電子)合併經營，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天晟電子為消滅公司。另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更改公司名稱為「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及零售業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八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41 人及 25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無形資產之攤銷、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交通及運輸設備：四年至六年；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四年；租賃改良物，三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五年至八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九)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主要按一至二年以直線法攤銷。

#### (十)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利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十二)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十三) 重分類

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並未使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本期淨利產生影響數。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因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故對財務報表表達並無影響。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28	\$ 1,2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9,332	123,155
銀行定期存款	273,300	49,400
	<u>\$404,460</u>	<u>\$173,796</u>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397	\$ 1,193
減：備抵呆帳	<u>-</u>	<u>(12)</u>
	<u>\$ 397</u>	<u>\$ 1,181</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12,002	\$ 7,918
減：備抵呆帳	<u>(502)</u>	<u>(490)</u>
	11,500	7,428
關係人	<u>90</u>	<u>2,832</u>
	<u>\$ 11,590</u>	<u>\$ 10,260</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	\$ 502	\$ -	\$ 502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u>-</u>	<u>-</u>	<u>12</u>	<u>(12)</u>
期末餘額	<u>\$ -</u>	<u>\$ 502</u>	<u>\$ 12</u>	<u>\$ 490</u>

六、存 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306,160	\$280,846
在途存貨	<u>17,062</u>	<u>8,845</u>
	<u>\$323,222</u>	<u>\$289,691</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 2,732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3,428 仟元及 116,074 仟元。一〇一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736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報廢損失 700 仟元。

## 七、固定資產

	一〇一一年第一季					
	交通及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4,626	\$ 934	\$125,909	\$ 721	\$ 10,012	\$142,202
本期增加	200	-	-	-	5,580	5,780
重分類增(減)	-	235	5,425	556	( 8,669)	( 2,453)
本期處分	-	-	-	-	-	-
期末餘額	<u>4,826</u>	<u>1,169</u>	<u>131,334</u>	<u>1,277</u>	<u>6,923</u>	<u>145,529</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16)	( 187)	( 58,282)	( 82)	-	( 59,067)
本期增加	( 217)	( 71)	( 9,720)	( 29)	-	( 10,037)
本期處分	-	-	-	-	-	-
期末餘額	<u>( 733)</u>	<u>( 258)</u>	<u>( 68,002)</u>	<u>( 111)</u>	<u>-</u>	<u>( 69,104)</u>
期末淨額	<u>\$ 4,093</u>	<u>\$ 911</u>	<u>\$ 63,332</u>	<u>\$ 1,166</u>	<u>\$ 6,923</u>	<u>\$ 76,425</u>

	一〇一〇年第一季					
	交通及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338	\$ 4,298	\$104,742	\$ 417	\$ 373	\$111,168
本期增加	-	-	984	340	79	1,403
本期處分	-	-	-	-	-	-
期末餘額	<u>1,338</u>	<u>4,298</u>	<u>105,726</u>	<u>757</u>	<u>452</u>	<u>112,57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51)	( 1,511)	( 24,441)	( 12)	-	( 26,215)
本期增加	( 84)	( 472)	( 8,511)	( 20)	-	( 9,087)
本期處分	-	-	-	-	-	-
期末餘額	<u>( 335)</u>	<u>( 1,983)</u>	<u>( 32,952)</u>	<u>( 32)</u>	<u>-</u>	<u>( 35,302)</u>
期末淨額	<u>\$ 1,003</u>	<u>\$ 2,315</u>	<u>\$ 72,774</u>	<u>\$ 725</u>	<u>\$ 452</u>	<u>\$ 77,269</u>

## 八、短期借款

	一〇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一〇〇 年第一季 2.11%	\$ _____	\$ <u>10</u>

截至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或備償，已開具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223,000 仟元及美金 500 仟元交存各借款銀行，並提供銀行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48,291 仟元，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或備償。

## 九、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

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52 仟元及 1,118 仟元。

## 十、股東權益

### 普通股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 8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 80,000 仟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均為新台幣 379,682 仟元，分為普通股 37,968 仟股。

本公司曾於九十八年九月十八日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私募 15,000 仟股，私募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4 元，私募總金額共計 210,000 仟元，分別轉入普通股股本 150,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60,000 仟元。此次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範限制轉讓、流通在外等規定外，其餘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已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

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董監酬勞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

本公司處營業成長階段，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就上段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股利發放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

一〇一年第一季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267 仟元及 756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949 仟元及 1,475 仟元。前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646	\$ 7,570	\$ -	\$ -
現金股利	170,857	75,936	4.5	2
股票股利	18,984	-	0.5	-

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配發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12,769仟元、4,256仟元及4,088仟元及1,362仟元。董事會擬議配發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一、所得稅

(一) 本公司所得稅估計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純益	\$ 50,652	\$ 59,631
永久性差異		
未取具合法憑證剔除	320	-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98	67
已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791	( 2,317)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6	1,697
課稅所得額	52,667	59,078
虧損扣抵	-	( 59,078)
稅率	17%	17%
當期所得稅	8,953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8,953	-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 288)	10,137
所得稅費用	8,665	10,1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288	( 10,137)
暫扣繳稅款	( 116)	-
估計上一年度應付所得稅	27,290	520
應付(退)所得稅	<u>\$ 36,127</u>	<u>\$ 520</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464	\$ 464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	64	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7	288
	<u>\$ 665</u>	<u>\$ 8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 25,998	\$ 25,998
長期應收款項呆帳損失	19,653	19,653
虧損扣抵	<u>-</u>	<u>10,419</u>
	45,651	56,070
減：備抵評價	( <u>45,651</u> )	( <u>45,651</u> )
	<u>\$ -</u>	<u>\$ 10,419</u>

(三)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16</u>	<u>\$ 15,744</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一〇〇年度(預計)</u> <u>11.77%</u>	<u>九十九年度(實際)</u> <u>18.39%</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未分配盈餘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分配盈餘皆為八十七年度（含）以後產生之盈餘。

##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1,829	\$ 42,149
退休金	1,152	1,118
員工保險費	2,112	2,009
其他用人費用	<u>101</u>	<u>23</u>
	<u>\$ 45,194</u>	<u>\$ 45,299</u>
折舊費用	<u>\$ 10,037</u>	<u>\$ 9,087</u>
攤銷費用	<u>\$ 2,105</u>	<u>\$ 1,572</u>

## 十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u>金額 (分子)</u>		<u>股數(分母)</u>	<u>每股盈餘(元)</u>	
	<u>稅前</u>	<u>稅後</u>		<u>(仟股)</u>	<u>稅前</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0,652	\$ 41,987	37,968	<u>\$ 1.33</u>	<u>\$ 1.1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3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50,652</u>	<u>\$ 41,987</u>	<u>38,002</u>	<u>\$ 1.33</u>	<u>\$ 1.10</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9,631	\$ 49,494	37,968	<u>\$ 1.57</u>	<u>\$ 1.3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82</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59,631</u>	<u>\$ 49,494</u>	<u>38,050</u>	<u>\$ 1.57</u>	<u>\$ 1.30</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

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相當。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及應付票據及款項。

#### 十五、關係人交易

##### (一)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綠樹林股份有限公司（綠樹林）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協理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自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至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止）
林 福 勤	本公司之董事長
謝 秀 珠	本公司之協理
詩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詩肯國際）	本公司之董事（自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至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止）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協理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自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至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止）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HAWAII)	董事長相同

(二)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1. 營業成本				
HAWAII	\$ 6,943	6	\$ 6,489	6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一日與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簽訂「Scanteak」品牌授權及服務契約，每月應給付之授權與服務費按月收入淨額之 1%~3% 計算，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2. 營業收入				
<u>銷貨收入淨額</u>				
HAWAII	\$ -	-	\$ 13	-
<u>其他營業收入</u>				
綠樹林	\$ 143	4	\$ 194	5

本公司對關係人綠樹林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其收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後月結 65 天收款。

本公司對其餘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均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3. 銷售費用				
<u>租金支出</u>				
詩肯國際	\$ 555	1	\$ 555	2
謝秀珠	264	-	264	1
	\$ 819	1	\$ 819	3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付款方式	租金支出
詩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文昌門市	99.04.01~ 103.10.31	月繳，每月一日匯款	\$ 555
謝秀珠	頭份門市	99.05.01~ 105.04.30	月繳，每月一日匯款	264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付款方式	租金支出
詩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文昌門市	99.04.01~ 103.10.31	月繳，每月一日匯款	\$ 555
謝秀珠	頭份門市	99.05.01~ 105.04.30	月繳，每月一日匯款	264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款。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
4. 利息費用				
綠樹林	\$ -	-	\$ 124	95
5. 什項支出				
綠樹林	\$ -	-	\$ 444	9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
6. 應收帳款—關係人				
綠樹林	\$ 90	100	\$ 2,819	100
HAWAII	-	-	13	-
	\$ 90	100	\$ 2,832	100
7. 其他應收款（帳列流動資產項下）				
綠樹林	\$ -	-	\$ 200	3
HAWAII	16	-	16	-
	\$ 16	-	\$ 216	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8. 存出保證金				
詩肯國際	\$ 390	1	\$ 390	1
謝秀珠	105	-	105	-
	<u>\$ 495</u>	<u>1</u>	<u>\$ 495</u>	<u>1</u>
9. 應付票據－關係人				
詩肯國際	\$ 971	100	\$ 971	100
10. 暫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HAWAII	\$ 415	10	\$ -	-

#### 十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設定質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備償存款	\$10,006	\$24,017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u>38,285</u>	<u>48,022</u>
	<u>\$48,291</u>	<u>\$72,039</u>

#### 十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或備償，已開具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223,000 仟元及美金 500 仟元交存各借款往來銀行。

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美金	1,597 仟元	1,085 仟元
新加坡幣	574 仟元	603 仟元
歐元	141 仟元	- 仟元

##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21,145	29.51	\$ 24,232	\$ 1,553,176	29.40	\$ 45,663
新加坡幣	1,730	23.49	41	54,027	23.34	1,261
日幣	13,196	0.36	5	13,196	0.36	5
港幣	9,592	3.80	36	9,591	3.78	36
人民幣	8,418	4.69	39	-	-	-
歐元	671	39.41	26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94,655	29.58	11,676	173,160	29.52	5,111
新加坡幣	230,098	23.41	5,386	186,662	23.43	4,374

##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家具、寢具、廚房器具及裝設品銷售業務，並無應報導之營運部門。

## 二十、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會處何山壯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	已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稽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三季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三季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於一〇〇年第三季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已於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於一〇二年各季出具季財務報表時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內稽部門 財會部門 資訊部門	預計於一〇一年第三季完成

(二) 本公司初步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7,487	( 179,921)	\$ 197,566		附註二十(二)5. (1)
其他應收款—其他定期存款	-	179,921	179,921		附註二十(二)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77	( 377)	-		附註二十(二)5. (2)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123	15,679	88,802		附註二十(二)5. (3)及(4)
預付設備款	10,012	( 10,012)	-		附註二十(二)5. (5)
無形資產	663	38	701		附註二十(二)5. (4)
預付設備款	-	10,012	10,012		附註二十(二)5. (5)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I F R S s	說	明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遞延費用	\$ 8,517	(\$ 8,517)	\$ -	附註二十(二)5.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77	377	附註二十(二)5. (2)	
<u>負債</u>					
應付所得稅	27,290	( 27,290)	-	附註二十(二)5.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7,290	27,290	附註二十(二)5. (6)	
應付費用	59,550	( 59,550)	-	附註二十(二)5. (7)	
其他應付款	-	59,550	59,550	附註二十(二)5. (7)	
負債準備—流動	-	2,119	2,119	附註二十(二)5. (8)	
負債準備—非流動	-	7,200	7,200	附註二十(二)5. (3)	
<u>權益</u>					
保留盈餘	251,656	( 2,119)	249,537	附註二十(二)5. (8)	

##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		I F R S s	說	明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4,460	(\$ 150,900)	\$ 253,560	附註二十(二)5. (1)	
其他應收款—其他定期存款	-	150,900	150,900	附註二十(二)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65	( 665)	-	附註二十(二)5. (2)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02	15,160	84,662	附註二十(二)5. (3)及(4)	
預付設備款	6,923	( 6,923)	-	附註二十(二)5. (5)	
無形資產	4,226	779	5,005	附註二十(二)5. (4)	
預付設備款	-	6,923	6,923	附註二十(二)5. (5)	
遞延費用	8,901	( 8,901)	-	附註二十(二)5.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665	665	附註二十(二)5. (2)	
<u>負債</u>					
應付所得稅	36,127	( 36,127)	-	附註二十(二)5.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36,127	36,127	附註二十(二)5. (6)	
應付費用	52,646	( 52,646)	-	附註二十(二)5. (7)	
其他應付款	-	52,646	52,646	附註二十(二)5. (7)	
負債準備—流動	-	2,305	2,305	附註二十(二)5. (8)	
負債準備—非流動	-	7,400	7,400	附註二十(二)5. (3)	
<u>權益</u>					
保留盈餘	293,643	( 2,665)	290,978	附註二十(二)5. (8)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93,481	\$ -	\$ 293,481	
營業成本	( 113,428)	-	( 113,428)	
營業毛利	180,053	-	180,053	
營業費用	( 130,687)	( 546)	( 131,233)	附註二十(二)5. (3)、(8)及(9)
營業利益	49,366	( 546)	48,820	
營業外收益及 費損	1,286	-	1,286	
稅前淨利	50,652	( 546)	50,106	
所得稅費用	( 8,665)	-	( 8,665)	
稅後淨利	\$ 41,987	(\$ 546)	\$ 41,441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衡量除役負債，並將上述負債準備金額折現至負債產生日作為納入相關資產成本之估計金額，依調整後金額計算該資產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累計折舊金額。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其他定期存款之金額分別為 150,900 仟元及 179,921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65 仟元及 377 仟元。

(3)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企業為了將資產除役、復原或進行環境修復時，直接於當期認列為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支付除役成本之義務單獨認列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除役負債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金額為 7,400 仟元及 7,200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折舊費用調整增加 360 仟元。

(4)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8,122、779 仟元及 8,479、38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 6,923 仟元及 10,012 仟元。

(6) 應付所得稅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應付所得稅帳列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應付所得稅依性質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應付所得稅依性質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36,127 仟元及 27,290 仟元。

(7) 應付費用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應付費用帳列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應付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應付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 52,646 仟元及 59,550 仟元。

(8)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流動 2,305 仟元及 2,119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86 仟元。

(9) 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租賃資產除役負債所產生之折舊費用調整增加營業費用 360 仟元；短期可累積帶薪假已實際使用部分調整增加營業費用 186 仟元。

(三)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因無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故對財務報表表達並無影響。

(四)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